**《瞭望评辨天下》：**

**9778天申冤路：法律正义不会缺席！**

**话题一：正义终未缺席**

**【短片】**

**解说：**

在江西省进贤县凰岭乡张家村，离家27年后，张玉环终于与家人团聚了。

**江西省进贤县凰岭乡张家村村民 张玉环：**

我老娘一下老了，头发白了，背驼掉了，我两个小孩不认识，不晓得我小孩是哪个。

**解说：**

8月4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对原审被告人张玉环故意杀人再审一案进行公开宣判，撤销原审裁判，宣告张玉环无罪。在被羁押9778天后，张玉环重获自由。

**新华社记者 刘彬：**

在你进去之前，应该说你的生活是比较幸福的。

**江西省进贤县凰岭乡张家村村民 张玉环：**

比较幸福嘛，生活水平整体还可以，相对中上嘛，现在就搞得一无所有。

**解说：**

1993年10月，在张玉环居住的村子里，一名6岁的男孩和一名4岁的男孩忽然失踪，次日，他们的尸体被发现，几天后，时年26岁的张玉环被警方锁定为嫌疑人。

2001年11月，经过长达8年的司法程序后，张玉环终审被判死缓。

**新华社记者 刘彬：**

监狱里面也是不断地在申诉。

**江西省进贤县凰岭乡张家村村民 张玉环：**

持续了二十几年时间，以前那个申诉状，拿着抄啊，大同小异的啊。

**新华社记者 刘彬：**

写了多少？

**江西省进贤县凰岭乡张家村村民 张玉环：**

都写了五六百份了。鼓不打不响，冤不申不明，如果我不申诉，放弃了，然后死了就有遗憾。假如说，我坚持下去了，没有给我平反，我死了也没有遗憾，因为我尽了力。

**解说：**

2019年3月1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再审决定，对本案进行再审，并于2020年7月9日公开开庭审理。

**北京泽博律师事务所律师 王飞：**

第一次见张玉环，就他委屈得像个孩子一样。我觉得这个是对我印象最深的一个细节，胜诉的关键我觉得首先媒体和社会的关注。另外它本身就是个不成立的案件。它主要靠两份口供来定案，但是两份口供还存在着巨大的出入，它的所有的物证，这些物证，都没有任何一个物证能够跟这个，两个被害的小孩发生任何的关联，所以我觉得这个案子的证据链，整个这个它就完全是，是断裂的。

**解说：**

从案发到终审判决，历时8年多，从申诉到决定再审，历时17年多。

**张玉环哥哥 张民强：**

法律从我弟弟这个案件申诉能成功，代表法律还是进步了。

**江西省进贤县凰岭乡张家村村民 张玉环：**

还要感谢党的政策，从不完善到逐步走向完善，这27年的黑锅，这是包含着多少泪水、多少痛苦、多少折磨，今天走出了。

**解说：**

27年的心愿终于实现，如愿以偿的张玉环却并不感到轻松。经历了上半场的辛酸，来之不易的“下半场”，又将如何开启呢？

---------------------------------------------------------------------------------------

主持人：

今天这个话题为您请来的两位嘉宾，一位是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王锡锌，王教授您好。

王锡锌：

你好，大家好。

主持人：

另外一个是时事评论员赵九骁，九骁好。

赵九骁：

大家好。

主持人：

九骁这样一起案件，20多年的时间，应该说一个人人生当中可真的没有几个20年，怎么看待这起案件？

**【赵九骁】：靠自我救赎换回自由，不幸之中有万幸**

赵九骁：

张玉环这个案子，他羁押的时间是9778天，是目前我们在公开报道里看到的，受冤屈或者叫冤案当事人被羁押时间最长的，没有亡者归来，也没有所谓的真凶伏法。这一次其实张玉环他很多时候是靠他和家人自己的那种自我救赎。因为他们在定罪之后，大约17年到18年的时间里面，有近千次的申诉，最后我觉得不幸中的万幸。他没有像“呼格案”，也没有像“聂树斌案”，他真的最后自己看到了。我凭借自己的自我救赎和努力，能够恢复名誉，这是跟以往平反的冤案不太一样的地方。

主持人：

这里面其实我们看到，案情其实没有重大的变化，王教授这里面到底是什么原因推动了这起案件，最终能够到今天这样？

**【王锡锌】：家人的努力、律师的坚守、制度的完善推动冤案昭雪**

 **冤案平反的平均时间为17年，“隔代”才能纠错**

王锡锌：

我觉得推动力应该有三个方面，第一个最主要的是他的家人，用爱心，可以说坚持不懈地努力申诉，第二个很重要的推动力，你看到在这个案子当中，有正义感的律师，他们的勇敢坚守。第三个很重要的推动力，其实我们应该注意到，十八大以来，我们对于冤假错案的平反应该说高度重视，观念上有了很大的不同。其实当时这个案子就该判无罪的。但是后来很多申诉为什么不能够改判过来呢？我们也做过一些研究，我们会发现过去一段时间曝光的20多个冤假错案的平反当中，其实冤案的平均时间17年。就是原来犯下错案的，那波儿这个司法人员可能退的退了，离的离了，也就所谓的“隔代纠错”。这里面应该说也是一个间接的原因。

主持人：

王教授刚才其实说到一个特别重要的话，为什么当年可能疑罪从无显得就这么难？

**【王锡锌】：早在1996年，无罪推定的法律原则就被写入刑法**

 **在实践中，疑罪往往从轻、从挂**

 **如果能严格执行疑罪从无，很多冤案根本不会发生**

王锡锌：

疑罪从无其实从张玉环这个案件来说呢，其实它当时的法律已经规定了这样一个基本的原则。我们在1996年的刑事诉讼法当中，其实首先规定了无罪推定这样一个现代法治的原则。那么这个原则必然就推导出来，如果有疑罪，你这个罪存在一些疑问，存在合理的怀疑，就应当认定为你是无罪的。但是我们实践当中，或许我们过多地强调了打击犯罪，不能放过一个坏人。疑罪从无其实慢慢被掏空了。你比如说，实践当中我们经常看到，我们采用这种变通的手法叫疑罪从轻，张玉环这个案子，比较典型的就是疑罪从轻。实践中还有一种做法叫做疑罪从挂，所谓挂就是把这个案子挂起来，这个罪定不了，定不了怎么办呢？那我就拖，张玉环这个案子也存在这个情况。他从被刑拘以后到判刑，中间过了七八年，这也是挂，这是超期限羁押。所以我一直在说，我们很多冤假错案，如果我们能够严格地按照刑事诉讼法规定的疑罪从无的这个原则去做，其实我们很多冤假错案在当时就不应该发生。

---------------------------------------------------------------------------------------

**话题二：无法偿还的光阴**

**【短片】**

**解说：**

从1993年10月27日失去自由算起，张玉环是截至目前公开报道中被羁押时间最长的申冤者。被抓捕时，他26岁，出狱时，他已经53岁。

**新华社记者 刘彬：**

现在回来了，昭雪了，但是你的新的生活才刚刚开始，有什么规划吗，未来？

**江西省进贤县凰岭乡张家村村民 张玉环：**

未来想要有一个安稳的家。

**新华社记者 刘彬：**

就是想尽快地回归正常的生活。

**江西省进贤县凰岭乡张家村村民 张玉环**

能找一份有一点维持生活的经济来源，能够自己养活自己，再多赚到一点点钱，孝敬我的老母亲，27年，我都没有承担作为儿子孝敬母亲的责任。

**张玉环母亲 张丙莲：**

你什么都不要想，想也想不到，你不知道自己的身体（不好），你就保护好自己的身体，晓得吧。

**新华社记者 刘彬：**

老母亲很担心你的身体。

**张玉环母亲 张丙莲**

是，担心。

**解说：**

和张玉环一样，还有一些名字因为错案被人们熟知。

和之前这些被人们所熟知的错案不同的是，在张玉环案中，并没有“真凶伏法”或“亡者归来”的情形，而是按照疑罪从无原则进行改判。

**北京泽博律师事务所律师 王飞：**

就比如说这个说是杀人的工具，当时原判里面认定是一个麻绳，这个麻绳只是停留在当事人的口供里边。那么既然如果说是杀人工具的话，它应该有相关的DNA鉴定，来认定这个麻绳到底跟这个小孩之间有没有发生过接触？没有。没有这方面的证据。另外还有一个关于抛尸的麻袋。这个麻袋只不过是说是在和发现小孩，就是在同一个水塘里面来发现这个麻袋，但是这个麻袋到底有没有跟这个小孩之间发生过接触，也同样没有证据。

**解说：**

张玉环的代理律师说，张玉环坚持申诉的那份执着感动了他。而对张玉环来说，对正义的渴望成为他和家人生活下去的最大动力。

**张玉环哥哥 张民强：**

我见到他第一番两个人就是抱头痛哭吧，他就抱着我哭起来了。拿手摸摸我这个头发，说哥哥你为了我这个事情把头发全部熬白了。我再不坚持，也许他这个人就死了。最开始我以为他是一时糊涂，真的是杀了人。当时我也好气愤，第一次见是在法庭上，当时他就说他是冤枉的，哥哥，我没有杀人，我就坚持到底，跟他申冤。但是申得成申不成，我也不一定有那种能力，尽力而为吧。

**解说：**

 8月4日，张玉环案再审宣判后，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有关负责人代表该院向张玉环赔礼道歉，并告知其有申请国家赔偿的权利。

**江西省进贤县凰岭乡张家村村民 张玉环：**

这个钱呢，就是这样子的，有钱也买不了我这个27年的青春年华，买不了，这个是，永远都是这个拿钱是无法衡量的。

**解说：**

张玉环告诉记者，他不会用智能手机，家乡的小县城和他离开时完全变了样，大街上飞驰的车辆让他觉得仿佛置身当年的上海，时光在张玉环的人生中按下了暂停键。

有人说，法律是经过民主程序，建构起的最后的救济手段。而对张玉环们来说，莫名失去的光阴乃至生命，究竟该用什么来偿还呢？

---------------------------------------------------------------------------------------

主持人：

有观点说张玉环等于变相在监狱里“上班”了，九骁如何看待网络上的这种言论和观点？

**【赵九骁】：要警惕消费张玉环的悲剧，切莫恶意制造毒流量**

赵九骁：

你细想一下，就是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明明是坐冤狱，却要把它想象成为这种“另类打工”，甚至还提出什么“性价比”，什么亏不亏。细想一下，它就是一个恶意营销的毒流量，而能说出这种言论的人，我觉得吧，他绝对不是那种头脑简单的傻，就是冷血算法的坏。我看相关的这个网络管理部门已经对这个发出这种奇谈怪论的人，进行了相关的依法处理，就是一个正常的公众，决不可能有这样恶意的一个想法。举一个最简单的例子，在疫情期间如果因为疫情传播，哪怕隔离你14天，你都会觉得很难受，很不自在。

主持人：

这还是在自己家里头。

**【赵九骁】：自由最为宝贵，不能轻易践踏**

赵九骁：

对，还在自己家里面，然后把你放在一个监狱里面9778天，你居然能说它是另类打工，还赚了，还有比自由更加重要的东西吗？

主持人：

但是我们说20多年时间过去了，我们能够给予他什么样的赔偿？

**【王锡锌】：国家赔偿标准按上年度职工日平均工资计算**

 **包括对侵犯人身自由权、生命健康权的赔偿、精神赔偿以及财产损失**

王锡锌：

那这个赔偿数额，其实主要的是由四个部分来构成的，就是一个侵犯了他的人生自由权，虽然我们说自由是无价的，但如果讨论到这种赔偿的话，你最后还是要量化。我们是按照国家统计局来发布的上一个年度，全国职工的日平均工资，第二个赔偿计算的一个内容，是生命健康权。你比如说像张玉环，坐了26年9个月的牢，那这里面他的可能身心健康受到很大的影响，这是第二个费用。第三个费用就是我们精神损害，这一部分比较难界定，而且我们从过往的这个已有的冤狱赔偿的案例来看，这一部分的这个很多个案里面，差别比较大。第四部分就是财产损失，具体到这个案件当中，可能最主要的，我觉得是侵犯人身自由权的这个损害赔偿，以及精神损害的这个抚慰金。

**【赵九骁】：27年的等待让张玉环和家庭、社会彻底脱节**

 **金钱赔偿是为实现正义之光“善后”**

赵九骁：

我们看到最新的这个报道，我看张玉环去办了身份证，你知道他入狱的1993年，连第一代的身份证他都没有办，所以你看这失去自由的这27年对于他来说，不仅仅失去了亲情，他不能够为人父，不能够为人夫，不能够为人子，然后跟整个社会他其实也做了一个切断，你看到张玉环他自己反复跟那个媒体来强调一点，就是哪怕你现在给我一千万的国家赔偿，给我更多的赔偿，能换回我27年的这个青春时光吗？这个金钱的补偿，它最多也只是实现正义之后的一些善后。很多东西真的是没办法尽到最基本的补偿，也需要他自己能够慢慢地从这个以往的这27年这个困境当中慢慢走出来，重新回到这个社会，去把他人生的下半场走好。

**【王锡锌】：要弥补性恢复对正义的信仰**

 **要对被滥用的公权力进行校正**

王锡锌：

你要说这个26年9个月的这种失去自由的时间，其实他在某种意义上是被按下了“删除键”，实际上是无法再弥补了。所以在这个意义上我觉得弥补性正义，只能说部分地得到实现。除了金钱的弥补之外，我觉得要有一个校正正义。你比如说当时使他蒙冤的司法过程当中，有没有一些故意的枉法裁判，有没有这种滥用公权力，比如说刑讯逼供。如果有的话，这些行为得到制裁，这就是校正正义实现的一部分，另外一个很重要的方面，心理上的安慰。能不能给更多的心理的扶助和帮助，我觉得这个也是我们应该去关注的。

---------------------------------------------------------------------------------------

**话题三：自由不是终点**

**【短片】**

**解说：**

回到阔别了27年的家，张玉环显得有些不知所措。

**张玉环长子 张保仁：**

像我父亲现在就跟那个两岁小孩一样，现在他都路也不认识，什么都不知道。如果说把我父亲一个人放在这里，然后和我奶奶两个人去生活的话，我们是不放心。第一个不放心，第二这样他永远是接受不了这个社会。

**解说：**

27年前，张玉环被抓走的时候，他和妻子结婚五年，两个儿子，大的四岁，小的三岁。

**新华社记者 刘彬：**

你之前有没有一种感觉，比如说当年小的时候，觉得父亲是杀人犯，自己低人一等。

**张玉环长子 张保仁：**

有，很多人都会（欺负他）。很多人都会就是说，不是说欺负的时候，就好好地跟别的小朋友玩，然后人家的父母亲（会说），你不要跟他玩，他父亲是杀人犯，然后咱们就跟人家（抬不起头）。这么多年的不容易（见到父亲）就哭一下，就把所有的一些辛酸，自己经历的所有的一切，就说父亲回来了，然后有父亲了。

**张玉环前妻 宋小女：**

我每次看张玉环回来了，好难过。我就会说，如果是张玉环在外面多好啊，有时候好难过好难过好难过的，你们不懂有时候那个坎迈得实在好艰难。

**解说：**

尽管张玉环已经回家，但因为当年的案件尚未侦破，依然有村民觉得就是他干的。当年究竟发生了什么，他又是为何会被认定为凶手，还有很多谜团没有解开。

而曾经引发关注的杀人错案，人们的关注始终未曾止步。

2012年6月，开封市龙亭区法院对刑讯逼供赵作海的6名警察作出一审判决。其中5人获刑，一人免予刑事处罚。

2016年10月，当年负责“呼格案”的专案组组长，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原党委委员、副局长冯志明因受贿罪、贪污罪、非法持有枪支弹药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八年，并处罚金110万元，另有27人被追责，分别给予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大过等处分。

而在其他多起被公开报道的错案中，鲜有关于办案人员被问责的报道。

 就在张玉环回到家乡后，当年一位受害男童的母亲搬离了村子，而另一位受害男童的家人早在案发第二年就搬走了。如果不是张玉环，那么凶手是谁？当年办错案的办案人员，又将面临怎样的结局呢？

---------------------------------------------------------------------------------------

主持人：

真凶目前还没有抓到。但是张玉环回村之后，你很难说大家心理上对他会不会存在这样的芥蒂。

**【赵九骁】：真凶到底是谁，需进一步调查**

赵九骁：

现在从媒体的报道来看，就是他所在的那些村里边的村民，对他的这个行为甚至还持有怀疑，觉得他是不是真的是杀了，还是说他通过申诉，找到了一个逃脱法律制裁的方法，其实在尊重法律和尊重程序上，大家其实还缺少一些起码的公共认知。比如说只要法院没有宣判你（有）罪，那你就是无罪。但是我觉得村民未必会这么想，如果按照现在中国的这种这个叫社会认知体系的话，当年杀害那两个小孩的真凶真的被抓获了，这个时候村民才有可能去相信他是清白的。

**【王锡锌】：力求启动全部司法支援，短时间破案**

 **一旦形成利益共同体，很难追责**

王锡锌：

所以我们的补偿在这个方面，我们真的要启动司法支援，对吧，也许我们不一定短期内去破案，但是这部分不能停，并且在这个程序中都能够相互制约的话，责任就清楚了。责任清楚了，将来出了错我再倒查回去，我追责才可能落实，否则的话你所有的责任一锅煮，一锅煮回去追责比较难，为什么，大家成了利益共同体了，你再追责的话比较困难。

主持人：

张玉环现在是回来了，但是呢，当年受害的两个男孩的家庭，一个男孩的母亲搬走了，另外一个男孩的家人在案发第二年就搬走了。一个案件应该说改变了三家人的命运。

**【赵九骁】：受害者绝不仅仅是含冤者**

赵九骁：

所以你看很多这个冤假错案的背后，它那个受害者绝对不仅仅是那个含冤者。对于蒙冤者，对于张玉环我们可以国家赔偿，我们可以给他赔礼道歉，但是对于受害者，当然时间太长了，27年过去了，我觉得对于最终这个案件的侦破，很多证据都会湮灭，破起案来不会那么容易，这是最大的问题。

**【王锡锌】：有些案件注定会成为悬案，要对司法制度有信心**

王锡锌：

我想这个源头上来减少冤假错案，绝对地这个要求冤假错案为零，这个不符合司法的规律。但是我们完全可以避免一些不该出现的错误。不是所有的案件都能侦破的。比方我们今天在讨论张玉环这个案件，是不是真凶一定要查到，当然我们希望一定要查到，正义不要缺席。但是司法的规律是，有可能有些案子真的就成了悬案，这个古今中外都有可能的，你要完全不承认它，完全一厢情愿地，那可能又会又陷入一个循环。比如说一次案子没有破的话，的确有当事人受到损害，正义没有得到伸张，但是两害相权，我觉得你制造一个错案可能是弊端更大的，危害更大的，它会影响人们对整个司法制度的这样一种信心。

主持人：

因为我们知道张玉环现在出狱了，他还要继续自己的生活，他该怎么办？

**【王锡锌】：期待社会组织的及时介入**

王锡锌：

以金钱量化的方式来进行赔偿，这些肯定是不够的。他没法恢复他的生活，因为你比如说他掉队了怎么办，另外还有心理上的，所有这些都是要由公益性的社会组织来做的，如果能及时地来介入的话，这个就是一个有效地恢复，补救的一种方法。

赵九骁：

比如说先前大家知道因为冤狱，最后洗脱这个冤狱的一些个别的这个当事者，拿到了相对多的赔偿款，后来误入传销，完全无法做一个对接的时候，他其实是没办法做很多事情的。